

公司代码：603233

公司简称：大参林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确认，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确认，公司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035,723,834.94元，加上2022年初未分配利润为2,600,670,711.40元，减去2022年底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60,812,488.88元，减去2021年度派发现金红利395,464,880.50元，2022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180,117,176.96元。董事会拟以实施分红的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实际登记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6元（含税），每股现金分红金额不变，现金分红总额将根据实施分红的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实际登记股数确定，具体的分配金额总额将在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中披露，预计派发现金红利569,451,008.4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同时，拟向全体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2股，预计转增189,817,003股。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大参林	603233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梁润世	陈国圳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龙溪大道410号、410-1号	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龙溪大道410号、410-1号
电话	020-81689688	020-81689688
电子信箱	DSL1999@dslyy.com	DSL1999@dslyy.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 行业分析与竞争格局

医药流通行业是国家医疗卫生事业和健康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关系到人民健康和生命安全的重要行业，医药流通行业在医药产业链中发挥着承上启下的重要作用。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以及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人口老龄化、居民可支配收入的持续增长及追求更健康的生活质量等趋势下，药品需求的提升将持续带动行业规模稳步增长，近年来行业监管不断完善，行业加速转型升级，医药流通行业已进入规模化、数字化、精益化的新发展阶段。

健康中国发展战略推动医疗体系分级诊疗、处方外流、支付体系的深化改革，零售药店作为改革大背景下的重要参与方，充分发挥规模化连锁优势，提供“基本保障+特殊用药”专业化服务能力，药品零售市场的销售规模实现持续增长。特别注意到，2022年前100强的药品零售企业销售总额2,800亿元，占实体药店零售市场总额的55.83%，其中，前10强则占市场总额的30.91%（数据来源：中国药店）。前十大连锁药店受益于供应链、信息化、专业化、标准化等优势，在新模式和新技术推动下，销售额增速显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行业集中度也持续加速提升。

2022年零售药店市场规模达到5,015亿元，占终端销售额的比例由2019年的23.71%上升至26.85%（数据来源：中国药店）。在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深化分级诊疗、处方外流、支付体系改革的大背景下，覆盖各个社区的药店深入参与医药卫生体系的改革中，药品零售市场规模保持稳中向好态势。我国公立医院仍是最大的药品消费终端，但随着疾病与健康需求日益升级，零售药店由于覆盖全国各个社区，更能贴近患者，方便其购买刚需药品，零售药店的渠道价值有所提升。分区域销售来看，销售额居前10位的省市自治区依次为：广东、山东、江苏、河南、四川、浙江、湖南、河北、安徽、辽宁，占全国销售总额的60.3%，广东省药品销售规模达到588亿元，明显领先各省药品销售规模（数据来源：中国药店）

中国药店零售行业处于良性竞争的状态，行业集中度仍有提升空间，在“政策和市场”双驱动下，药品零售行业进入了加速整合的关键时期。2022年末全国药店总数约为611,428家，系首次突破60万家门店大关，较2021年末的589,648家净增约21,780家，增幅约3.69%，连锁化率进一步提升至57.97%（数据来源：中国药店）。与全国药店总数的逆势增加相呼应，全国药品零售市场的规模也呈现上涨之势，预计2022年全国药品零售市场规模5,015亿元，整体规模增幅为6.79%（数据来源：中国药店）。与全国GDP近三年来的走势不同的是，全国药品零售市场近几年来走出了一条“V”行走势，2020年继续保持相对高的增长率（6.86%），2021年背离GDP增长率触底至3.21%，2022年则迅速回升至6.79%的水平，三年平均复合增长率为5.61%，继续处于景气

度较高的持续成长阶段。

二、公司所在行业地位

公司荣获的社会地位及行业荣誉:公司业务范围覆盖广东、广西、江西、河南、河北、福建、浙江、江苏、陕西、黑龙江、湖北、四川、海南、山东、重庆、辽宁等 16 个省份,其中,广东、广西、河南和黑龙江的竞争优势明显,市场份额名列前茅。

根据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企业家协会发布的中国企业排行榜数据显示,公司荣获“2022 年中国服务业企业 500 强第 319 名”;在《中国药店》杂志举办的 2022-2023 年度中国药店发展报告暨中国药店价值榜发布会上,荣获“2022-2023 年度中国药店价值榜百强榜”第 2 名,集团董事长柯云峰也凭借在行业中的突出贡献,获评“2022 中国药店年度人物”殊荣。根据《21 世纪药店》及米内网联合发布的年度药店排行榜中,公司荣获“2021-2022 年度中国连锁药店直营力百强榜”第 3 名、“2021-2022 中国连锁药店综合实力百强榜”第 2 名;在国际权威品牌价值评估机构 GYbrand 发布了 2022 年度广州最具价值品牌 100 强名单中,“大参林”品牌荣获上榜;在品牌观察研究院等机构联合发布的“2022 第十六届中国品牌价值 500 强排行榜”中,公司排名第 249 名;

公司被 HRTechChina 评选为“2022 年度人力资源数字化最佳雇主”;在新浪财经举办的 2022 中国企业 ESG“金责奖”中获得最佳责任进取奖;在读懂中国·慈善视角——“善城 100”第四届广州粤港澳大湾区慈善盛典上,《大参林公益健康行》获得 2022 年度广州慈善项目榜样;在 2022 CSR 环球创新榜颁奖盛典暨 CSR 环球高峰论坛上,公司的“大参林护苗计划”获得“价值创新致敬奖”。

三、行业政策展望

1、定点零售药店纳入门诊统筹管理

2023 年 2 月 15 日,国家医保局下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定点零售药店纳入门诊统筹管理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将符合条件的定点零售药店纳入门诊统筹管理,扩大医药服务供给,释放医保改革红利。

通知指出,职工医保门诊共济保障机制改革是我国的重大决策部署,对更好发挥职工医保门诊医药费用保障功能,切实保障参保人员权益具有重要意义。将定点零售药店纳入门诊统筹管理是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有利于提升参保人员就医购药的便利性、可及性。积极支持定点零售药

店开通门诊统筹服务，鼓励符合条件的定点零售药店自愿申请开通门诊统筹服务，为参保人员提供门诊统筹用药保障。但也明确了相关条件，申请开通门诊统筹服务的定点零售药店应当符合医保部门规定的医保药品管理、财务管理、人员管理、信息管理以及医保费用结算等方面的要求，能够开展门诊统筹联网直接结算。完善定点零售药店门诊统筹支付政策，参保人员凭定点医药机构处方在定点零售药店购买医保目录内药品发生的费用可由统筹基金按规定支付。定点零售药店门诊统筹的起付标准、支付比例和最高支付限额等，可执行与本统筹地区定点基层医疗机构相同的医保待遇政策。通知强调，加强医保电子处方中心建设，加速处方外流。在加强处方流转管理方面，通知明确要依托全国统一的医保信息平台，加快医保电子处方中心落地应用，实现定点医疗机构电子处方顺畅流转至定点零售药店。由于医保属地监管，各地将在近期出台当地的执行细则，推动该政策的落地。

门诊统筹政策的出台对连锁药店的影响是积极的，第一，借助门诊统筹规定和“双通道”政策，定点药店可接收更多的院外处方，加速处方外流，承接其背后的巨大市场增量。第二，门诊统筹药店的起付标准、支付比例和最高支付限额等，可执行与本统筹地区定点基层医疗机构相同的医保待遇政策，这样一来，本地患者购药的便捷程度将大大增加，尤其是针对慢病患者群体。因此，门诊统筹的药店对患者的吸引力和粘性也会大幅提升。第三，为了更好留住客源，门诊统筹药店也将进一步提高药事服务能力，朝“专业化”方向转型。

四、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药品零售连锁企业之一，主要从事中西成药、参茸滋补药材及中药饮片、保健品、医疗器械及其他商品的连锁零售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一直专注于中西成药、参茸滋补药材及中药饮片、保健品、医疗器械及其他商品的连锁零售业务，致力于为消费者提供优质实惠的健康产品和专业周到的服务，坚持以直营连锁门店为核心的经营策略，在深入开发和巩固华南市场的基础上，秉承“以尽可能低的价格提供绝对合格之产品，并尽最大限度满足顾客需求”的经营理念，不断向周边省市辐射，实现跨区域全国化发展。

在拓展营销网络的同时，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商品供应体系和物流体系。目前，公司已与超 1 万家生产厂家保持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此外，公司在广州、茂名、玉林、东莞、漯河、南昌等地建立了物流配送中心，覆盖了目前的所有业务地区，自主配送量占总配送量的比例 80%以上，能快速响应所辖地区的商品采购及门店配送需求。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共有 31 个仓库，仓储总面

积超 28 万平方米，仓库总发货满足率达到 99%，发货差错率低于 0.008%。

历经多年的发展，公司已在药品零售连锁领域积累了深厚的行业经验和市场优势，以药品零售作为核心业务，形成药品“零售、批发、生产制造”一体化的经营模式。

(1) 零售业务：公司的主营业务为药品零售，主要业务模式为通过规模化的商品采购、仓储物流及连锁门店网络，实现终端销售；同时通过“直营+并购+加盟”三大模式拓展门店区域布局，深耕华南，布局全国。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在广东、广西、河南、湖北、陕西、黑龙江等 16 个省份共有 10,045 家连锁门店。

(2) 批发业务：公司采取“从供应商集中采购，向子公司、第三方及加盟商批发”的模式。公司的批发业务能进一步充分利用公司的商品代理优势、物流配送能力和生产能力，能加强公司与中小型医药批发企业、中小型连锁药店、单体药店和医院之间的业务联系，是公司零售业务的有益补充。

(3) 生产制造业务：公司主要从事中药饮片、参茸滋补、中西成药品种的生产。凭借对中药饮片消费市场和优质的参茸滋补药材产品的深刻认识，公司在参茸滋补药材消费群体中建立了良好的口碑，打造一系列“东紫云轩”为核心品牌的各类型滋补产品，为消费者提供质量有保证、高性价比的产品，以行业领先的参茸滋补药材差异化经营策略，保证公司的商品优势及竞争优势。与此同时，公司还推出了以“可可康”为核心品牌的中西成药产品以及“东腾阿胶”为品牌的阿胶系列产品。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0年
总资产	20,841,243,241.84	17,335,681,734.37	20.22	12,331,926,019.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211,882,358.99	5,478,577,162.75	13.38	5,384,805,692.48
营业收入	21,248,086,692.45	16,759,335,264.61	26.78	14,582,865,282.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5,723,834.94	791,230,980.50	30.90	1,062,181,101.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09,241,766.66	717,956,404.72	40.57	1,022,312,462.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6,573,435.47	1,554,994,863.06	141.58	1,953,915,828.18
加权平均净资产	17.87	14.61	增加3.23个百分点	22.74

收益率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9	0.84	29.76	1.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9	0.84	29.76	1.1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676,833,267.74	5,043,723,953.21	5,097,031,179.79	6,430,498,291.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4,223,349.33	329,963,128.41	209,050,564.58	112,486,792.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96,184,751.98	308,551,823.97	212,383,262.31	92,121,928.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777,807.95	753,591,057.14	658,949,075.33	1,678,255,495.0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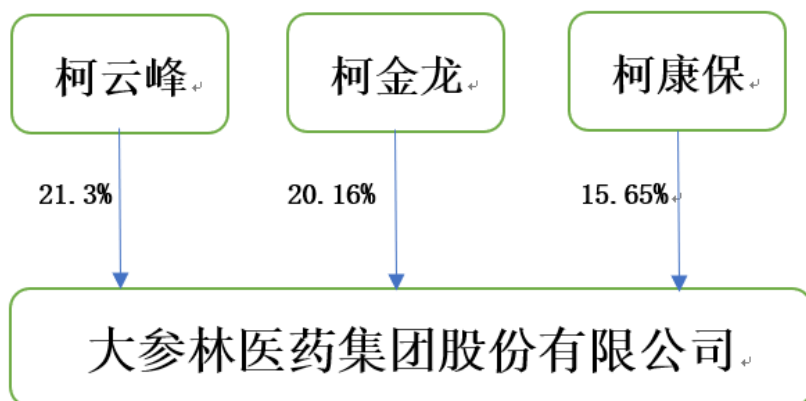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25,03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26,22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柯云峰	33,693,312	202,159,873	21.3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柯金龙	31,893,312	191,359,874	20.16	0	质 押	67,661,520	境内 自然 人

柯康保	24,748,992	148,493,952	15.65	0	质押	21,948,000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1,868,820	40,795,279	4.3	0	无	0	其他
柯舟	5,696,000	34,176,000	3.6	0	质押	14,000,000	境内自然人
宋茗	1,675,555	18,381,932	1.94	21,6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刘景荣	2,484,944	17,409,316	1.8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邻山1号远望基金	-20,000,000	15,000,000	1.5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梁嘉盈	1,657,978	9,947,870	1.0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明晓晖	1,526,078	9,156,470	0.9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股东中，柯云峰、柯康保、柯金龙为一致行动人； 2、柯云峰、柯康保、柯金龙为兄弟关系，柯舟为柯康保之子；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所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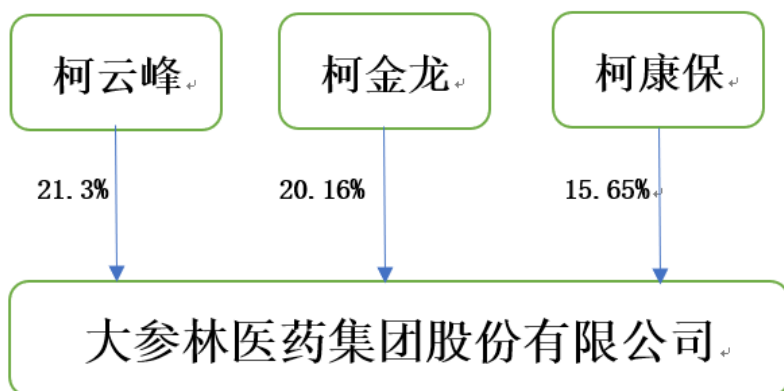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24,808.6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6.78%；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03,572.3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0.9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0,924.1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0.57%。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